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 1、变更原因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解释第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 2、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4、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 二、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     |
|-------------------------------------------------------------|----------|-------------------------|-----|
|                                                             |          | 合并                      | 母公司 |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275,683.55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365,698.46            |     |
|                                                             | 未分配利润    | -92,068.65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2,053.74                |     |

单位：元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 合并                     |                        | 母公司                    |                        |
|-------------------------------------------------------------|----------|------------------------|------------------------|------------------------|------------------------|
|                                                             |          | 2023.12.31<br>/2023 年度 | 2022.12.31<br>/2022 年度 | 2023.12.31<br>/2023 年度 | 2022.12.31<br>/2022 年度 |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932,532.07             | 1,598,762.38           | 414,818.61             | 511,083.53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996,879.89             | 1,646,594.72           | 403,029.75             | 503,787.18             |
|                                                             | 所得税费用    | 16,515.48              | -42,182.57             | -4,492.51              | -7,296.35              |
|                                                             | 未分配利润    | -66,164.76             | -52,559.42             | 10,609.97              | 6,566.71               |
|                                                             | 盈余公积     | 1,178.89               | 729.64                 | 1,178.89               | 729.64                 |
|                                                             | 少数股东权益   | 638.05                 | 3,997.44               |                        |                        |

###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为了执行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